

審核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
開支預算

答覆編號

HPLB(PL)075

問題編號

1092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總目： 91 地政總署

分目：

綱領： (1)土地行政

管制人員： 地政總署署長

局長： 房屋及規劃地政局局長

問題： 在 2003-04 年度為政府物業維修單位的開支共多少？

提問人： 何俊仁議員

答覆：由地政總署負責管理的政府物業在 2003-04 年度的維修開支約為 200 萬元。

簽署：

姓名：

劉勵超

職銜：

地政總署署長

日期：

25.3.2004